

**2023年度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苍溪县
委员会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
一、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10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四部分 附件	23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23
第五部分 附表	2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4
二、收入决算表	24
三、支出决算表	2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4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单位主要职能。

根据县委的中心工作及上级团委有关指示精神，制定全县共青团工作任务计划，负责指导、检查、督促全县各级团组织工作，交流工作情况，总结推广先进经验，树立先进典型。负责全县团员青年的思想政治工作，把握团员青年的思想动态，坚持对青年团员的教育和引导，广泛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加强对县属团干部的培养和管理，关心团干部的成长，协助各级党组织对团干部的选拔、考核及培训。

（二）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扎实开展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全面组织动员全县各领域团员青年开展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覆盖全县 1134 个团支部。通过团中央主题教育学习平台、青年大学习、“三会两制一课”等多种形式分类组织开展教育实践专题学习。依托团属活动阵地组建青年读书小组、青年读书社等，开展形式多样的读书学习交流。全面落实团干部“上讲台”制度，面向团员和青年讲好党的创新理论。组织青年讲师团进学校开展示范宣讲，确保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各项工作良好开局、有序推进、取得实效。

2. 切实增强青少年光荣感使命感。培养少先队员光荣感。

强化成长激励体系建设，全面实行分批入队，加强仪式教育，构建“红领巾奖章”争章体系。积极与革命场馆、大型企业、农业园区等共建少先队校外实践基地，探索实践育人新模式。建设共青团员先进性。建立健全推优入团、积分入团、评议入团制度，加强中学（中职）团校建设，打造具有苍溪特色的红色实践育人品牌。扎实开展全县团员队伍建设调研，争取中期新增团员发展名额 970 个，优化学校领域团员规模结构。增强青年党员使命感。建立全链条的“推优入党”工作体系，以规范制度和优化机制从严从实做好“推优入党”工作。依托“习语润梨乡”理论微宣讲平台，面向各领域青年分层分类开展宣讲。召开全县青年干部人才座谈会，举办“梨乡好时光·青春正芳华”青年主题文化月系列活动。

3. 坚持先进典型引领思想道德建设。充分发挥榜样示范引领作用，号召全县广大青年见贤思齐、锐意进取，勇担时代重任。积极开展“两红两优”评选，2023 年以来，累计向省、市推报学生团员获评市级以上优秀共青团员 2 人。全面构建少先队阶梯式成长体系，全县中小学校全面规范开展“红领巾奖章”争章活动，2023 年以来，逐级逐层推荐评选出市级优秀少先队员 22 名、优秀少先队集体 13 个，省级优秀少先队员 4 名、优秀少先队集体 1 个，推荐申报全国“红领巾五星章”个人 1 个、集体 1 个。

4. 建设青年发展型县域。组建青年发展友好型城市建设工

作专班，加快建设青年发展型县域，及时掌握苍溪青年发展状况，积极助推广元纳入第二批青年发展友好型城市试点。用好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联席会议制度，召开苍溪县青年工作联席会议第五次全体会议，推动落实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统筹协调青年发展规划推进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培养举荐青年骨干人才，构建青年人才信息库，大力发掘一批政治可靠、有一定代表性和影响力的优秀青年人才，通过县青联换届等途径，吸纳成为县青联委员。充实基层组织力量，从社会组织负责人、西部计划志愿者、返乡乡大学生等群体中选拔 32 名优秀青年兼职基层团干部。

5. 青春助力乡村振兴。扎实做好驻村帮扶工作，落实 1 名干部脱产驻村，定期研究乡村振兴工作，及时研究解决帮扶村具体困难和问题，常态化进村入户倾听需求、宣讲政策、解决问题，群众政策知晓度和帮扶工作满意度明显提升。加强“青年之家”建设，以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为牵引，提升“青年之家”建设水平，实现全县 31 个乡镇青年之家实体阵地全覆盖，每月定期组织至少 2 场主题活动，青年之家活跃度达 100%，成为团组织联系青年的工作“主阵地”。引导青年人才返乡下乡，助力乡村振兴，结合“三下乡”“返家乡”“逐梦扬帆计划”等社会实践活动，聚焦乡村振兴战略开展实践活动，围绕乡村振兴、基层治理等主题，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6. 积极服务大型赛会。参与全国西南地区美丽乡村建设经

验交流会、四川省“百城千乡万村·社区”全民健身活动暨苍溪县第十三届“文旅杯”篮球联赛、苍溪县红心猕猴桃高质量发展大会暨2023年第九届苍溪红心猕猴桃采摘节、“阆苍南”协同发展大会、第十八届苍溪梨花节、人大政协会议筹备工作，负责礼仪服务、对口接待、随车解说、会议报到、志愿服务等工作内容，圆满完成各项承办任务，得到了上级领导的明确肯定和与会嘉宾的一致好评。

7. 打造志愿服务品牌。着力打造“西部计划”金字招牌，2023年新增西部计划地方项目规模5人，总规模达36人，1名志愿者直接考核招聘到乡镇事业单位，推报5余名优秀志愿者获省市表彰，优秀志愿者事迹、典型案例被人民日报、中国舆情网等多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县西部计划项目办获全国西部计划绩效考核优秀等次。围绕平安建设、信访、依法治县、乡村振兴、环境保护、基层治理等重点工作，引导广大团员青年在急难险重的关键时刻和服务人民的火热实践中展现青春担当，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活动500余场次，直接服务群众数万人。

8. 助力青年创业就业。认真开展创业培训，实施农村青年电商培育工程，依托苍溪县青年职业培训学校、青少年发展促进会等平台，开展青创计划培训3次，服务40余名创业青年，开展电商培训6次，服务农村青年200余人次。联合县人社局举办“点燃创业激情 成就创业梦想”青年创业沙龙活动，邀请公司

创始人青年群体提供就业创业指导培训。持续做好就业服务，联合县人社局等部门，举办余杭·苍溪2023年东西部劳务协作和“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专场招聘会等线上线下招聘会40余场，切实保障全县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县人社局团支部充分落实主体责任，利用自身优势在全县38家就业见习基地，募集就业见习岗位305个，协助拨付17家见习基地63人就业见习补贴61万元、3名大学生创业补贴3万元。

9. 做实青少年关爱帮扶。实施好“童伴妈妈”项目，常态化开展学业辅导、亲情陪伴、自护教育等活动460余次，直接服务留守儿童4500余名。联合县检察院、县教科局开展未成年关爱服务活动20余场。争取“幻方助学计划”“我要上大学”等项目助学金19.3万元、“爱助成长”项目等助学金16余万元，为274名贫困学生提供升学帮助。争取壹基金“壹乐园音乐教室”“壹乐园运动汇”、壹基金“安全家园”、壹基金“儿童服务站”等项目成功落地苍溪，项目合计总投入105万元，助力乡村儿童更全面发展。持续推进阳光亲人陪伴项目，定期开展“乐达人-寻阳光少年 助时代新梦”“阳光助学 温暖陪伴”“阳光公益行新年年货礼包发放”等主题活动，为实施无人抚养儿童提供关心关爱和温暖陪伴。

10. 开展青年婚恋服务。打造符合青年特点的优秀文化产品，总结推广基层团组织开展青年婚恋服务典型经验，举办文昌片区

青年人才交友联谊活动，吸引 7 个乡镇 54 名单身青年参加。举办 5·20 “缘定苍溪·今年有喜” 婚恋主题活动，来自全县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各行业领域优秀单身青年 120 人参加活动。组织我县单身青年积极参加“广聚英才·缘来是你”“才聚嘉陵江，情绘‘阆苍南’”青年人才交友联谊活动，帮助拓展青年“朋友圈”。

11. 搭建社会实践平台。积极推动 2023 年寒暑期大学生“返家乡”和“逐梦计划”社会实践活动，协调我县党政机关、社会组织等按需开发实践岗位 164 个，累计招募 200 多名苍溪籍大学生参与家乡建设，开展文明劝导、红色寻访、社区治理、暖冬行动、爱心托管等实践活动 300 余场次。全力做好各项服务保障工作，协助西南财经大学、浙江工业大学、西华师范大学等 7 支实践队伍，100 余名师生来苍开展非遗文化探索、教育关爱、东西部协作调研等暑期“三下乡”实践活动。

12. 深入推进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坚持以实现共青团工作的“六个化”为导向，突出“四个聚焦”，将“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纳入全县深化改革工作要点，出台《苍溪县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实施方案》等 9 个指导性文件，县级团委工作力量达到改革前的 3 倍，传统领域组织在全覆盖的基础上持续巩固、社会领域团组织同比增长 24%，两新领域组织同比增长 37.5%，社会化筹措资金资源同比增长 8 倍，基层团组织的引领

力、组织力、服务力和大局贡献度明显提升。

13. 有效充实基层团组织力量和资源。县级部门、企业、中学（中职）学校和村（社区）团组织书记实现规范化全覆盖设置。从社会组织负责人、返乡乡大学生等群体中选拔 32 名优秀青年兼职乡镇团委副书记，聘用在苍挂职选调生等少先队校外辅导员 1800 余人，选拔村（社区）童伴妈妈 32 人。依托童伴妈妈、壹基金、幻方计划等争取项目资金 193.5 万元，全部充实到各基层团组织用于开展青少年服务工作。在巩固发展苍溪县爱心同盟、青年志愿者协会等青年社会组织的基础上，新成立苍溪县青少年发展促进会。依托 3 个青年社会组织，遴选优秀青年骨干 4 名，间接联系覆盖青年数量增加 300 余人，逐步建立以团组织为核心，各类青年社会组织（社团）为外围的大团建格局。

14. 不断提升机关自身建设能力和水平。始终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作为工作主线，组织党员干部加强理论学习，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结合“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开展专题学习研讨。坚持以学促干，紧扣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立足岗位办实事，着力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加强团县委机关内部制度建设，形成以制度管人管事的工作机制，采取谈心谈话、提醒告诫、目标奖惩等方式，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从严落实“一岗双责”，开展“躺平式”干部整

治活动，加强党务干部业务培训，持续巩固提升“四比四抓四促进”工作成效。

二、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苍溪县委员会属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苍溪县委员会部门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1个，其中行政机构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1个，其他事业机构0个。

纳入2023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苍溪县委员会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74.0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2.78万元，增长20.2%。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项目预算投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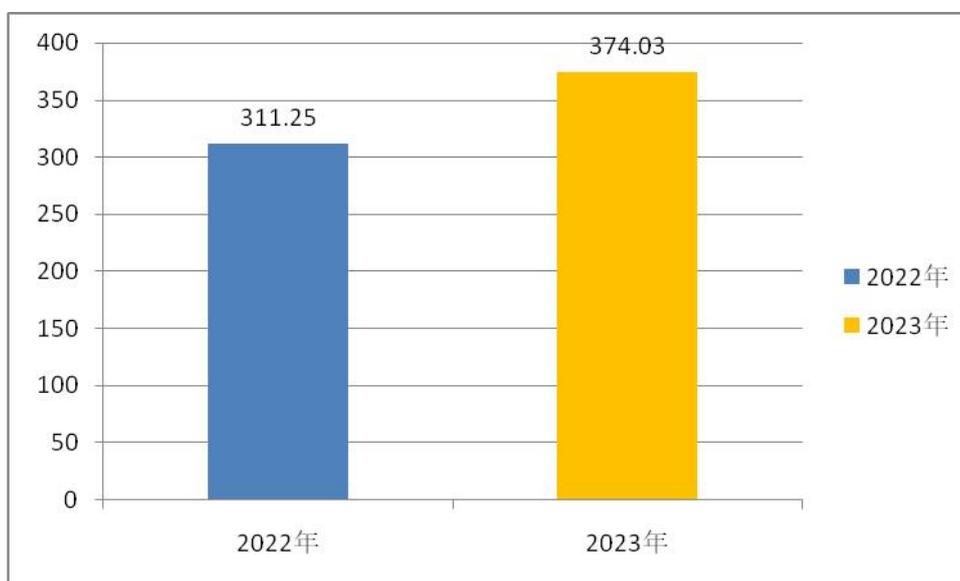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69.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3.71万元，占76.7%；其他收入86.02万元，占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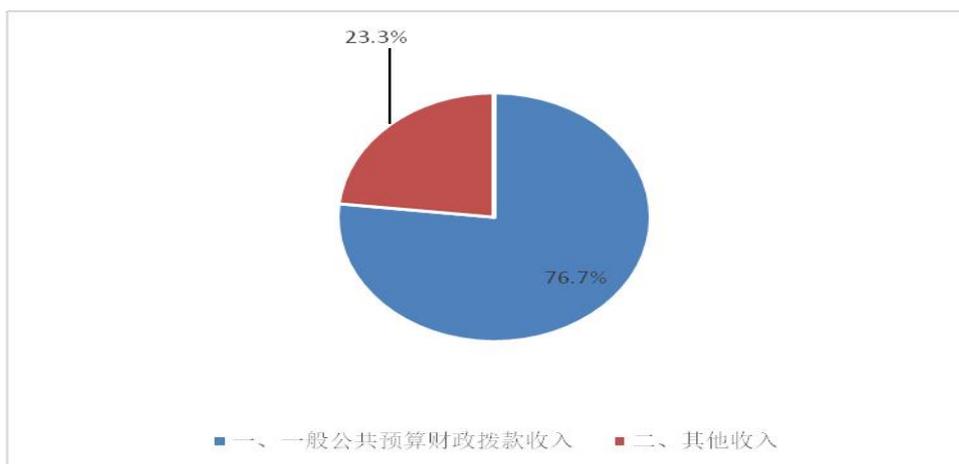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48.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9.93万元，占43%；项目支出198.36万元，占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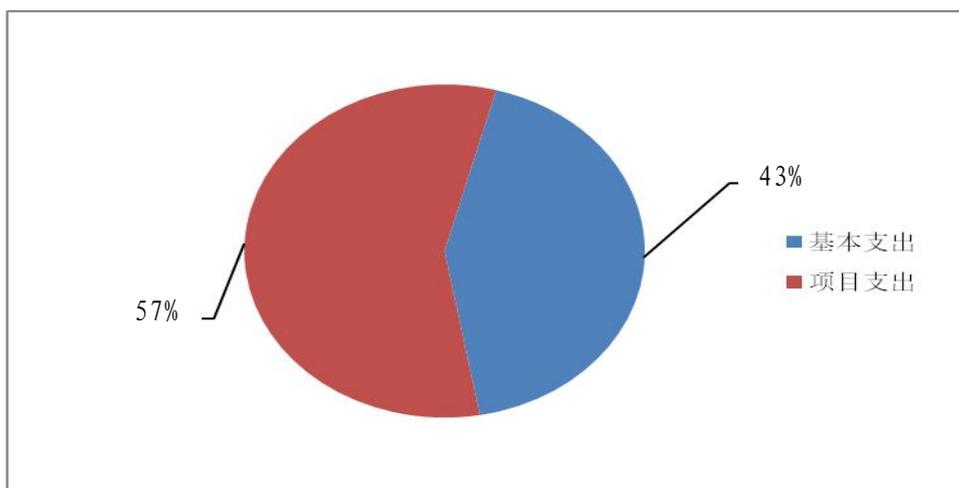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86.7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2.21万元，增长22.6%。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项目预算投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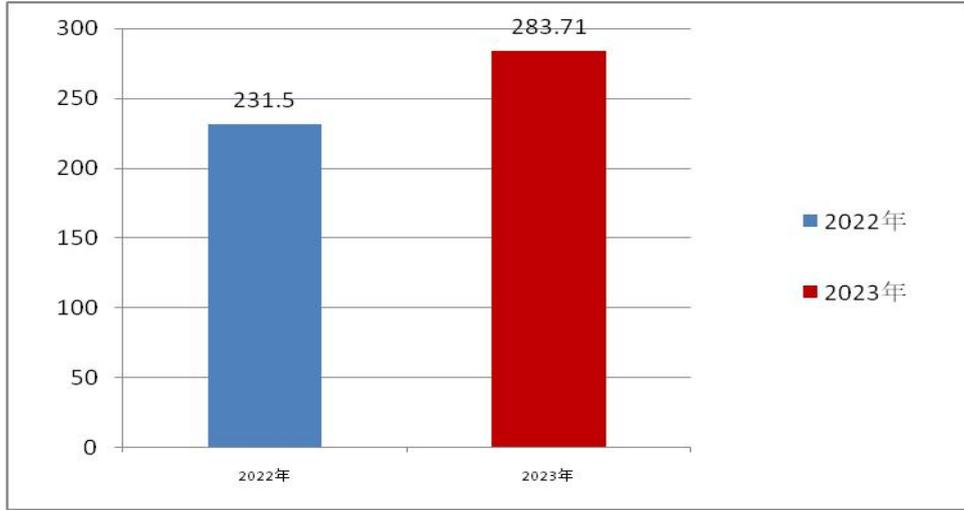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3.7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1.5%。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2.21万元，增长22.6%。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项目预算投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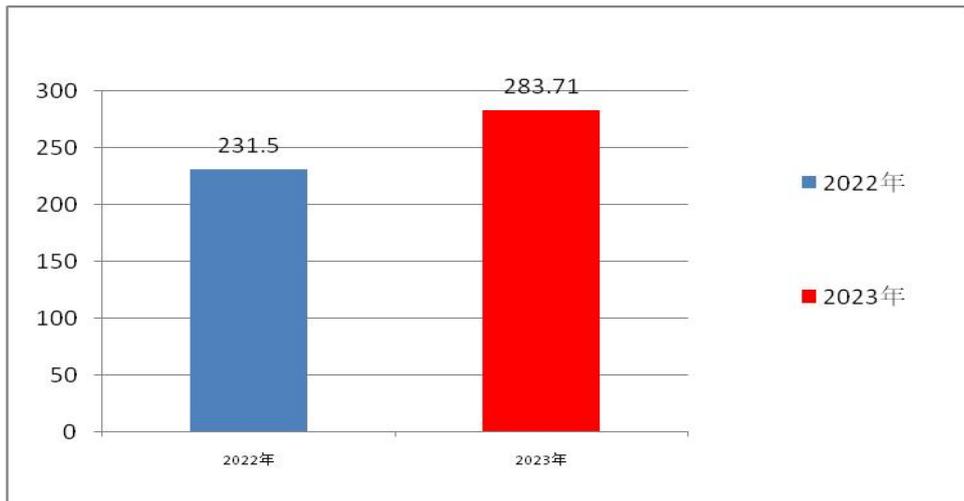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3.7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7.26万元，占94.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3万元，占2.4%；卫生健康支出3.25万元，占1.1%；农林水支出1.03万元，占0.4%；住房保障支出5.44万元，占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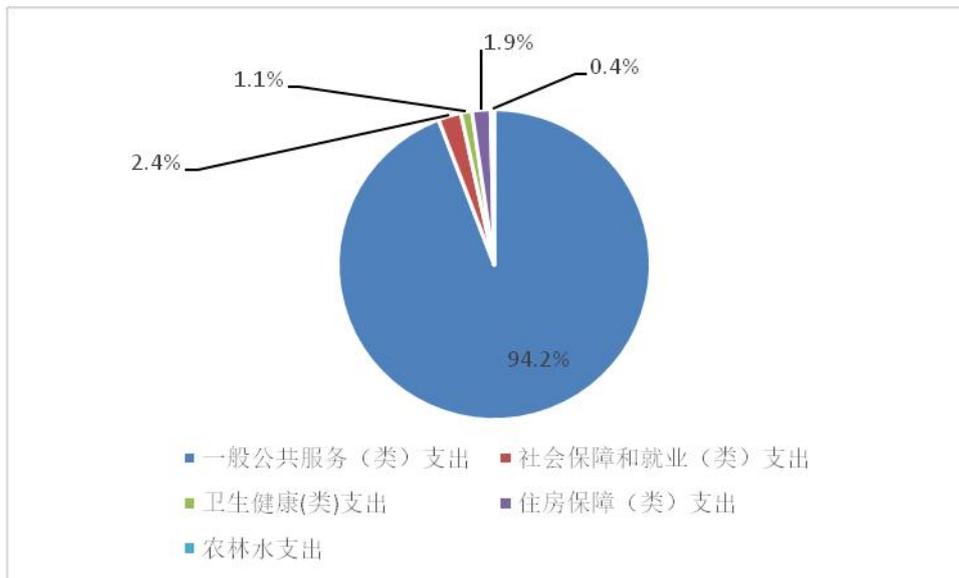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312.9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83.7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90.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134.5万元，支出决算为134.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5.21万元，支出决算为5.21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56.78万元，支出决算为127.5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1.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实施未全面完成，项目费用待结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6.73万元，支出决算为6.7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3.25万元，支出决算为3.2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03万元，支出决算为1.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5.44万元，支出决算为5.4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9.9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2.2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6.83万元、津贴补贴11.59万元、奖金17.7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7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2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45万元、住房公积金5.44万元、生活补助77.22万元。

公用经费7.6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29万元、印刷费0.04万元、水费0.04万元、电费0.3万元、邮电费0.41万元、差旅费0.93万元、维修（护）费0.08万元、公务接待费0.24万元、工会经费0.2万元、福利费1.06万元、其他交通费2.8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26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4万元，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完成预算的60%；较上年减少0.11万元，下降3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小于上年度决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接待客人批次和人数较上年度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4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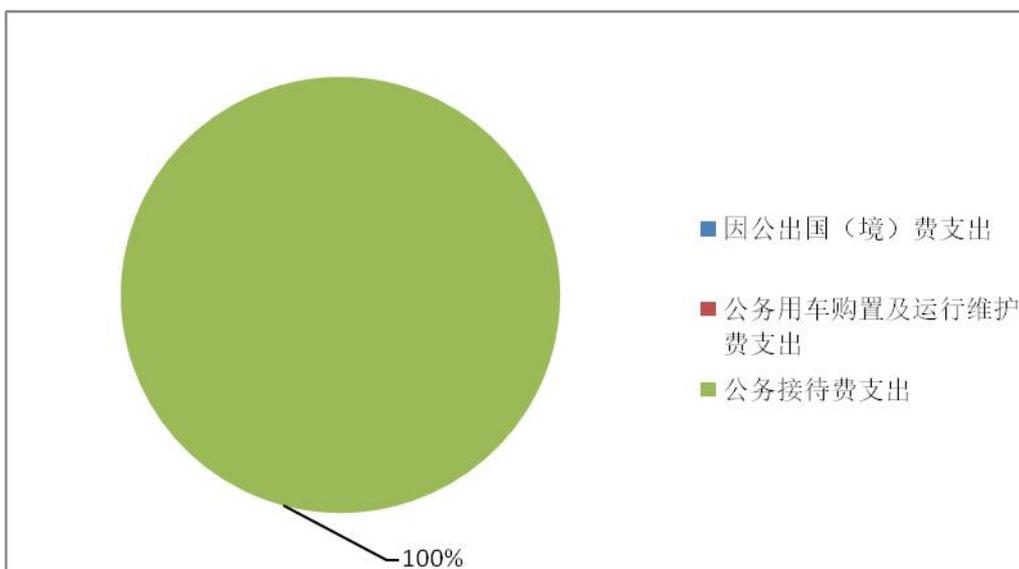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4万元，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完成预算的6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减少0.11万元，下

降31.4%。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接待客人批次和人数较上年度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团建和少先队基层建设检查和西部计划志愿者慰问(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4批次25人次，共计支出0.24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团市委基层团建和队建检查和西部计划志愿者慰问。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苍溪县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69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4.31万元，下降35.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机关办公经费。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苍溪县委员会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苍溪县委员会共

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苍溪县委员会无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苍溪县委员会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19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9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中国乡村发展基金转童伴资金86万元，利息收入0.02万元。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和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施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